

本出版物包含截至 2020 年 11 月 10 日的資訊。
另請關注 nyc.gov/workers。

COVID-19 疫情期間返崗工作： 給家務工及其僱主的重要資訊

家務工的工作非常特別，因為他們工作的環境是私人住所。家務工包括保姆、清潔員、管家、家庭照護員及到府育兒員。¹ 本出版物旨在為 COVID-19 疫情期間的家務工及其僱主提供重要的健康和 safety 資訊。章節如下：

- I. 推薦給家務工的最佳做法
- II. 僱主的檢查清單與資源
- III. 家務工的其他資源

有關紐約州健康與安全指南（包含企業與家庭就業的資訊），請到 forward.ny.gov 查詢。

請保持良好的溝通並一起齊心協力，這樣才能讓員工和僱主雙方都能保持安全，並降低在私人住所環境中傳播病毒的風險。

請記住防止 COVID-19 傳播的 4 大措施：

1. **生病時請待在家裡**：如果生病了，請待在家裡，除非是有必要就診（或者進行[檢測](#)）或有其他重要差事，否則請儘量不要出門。
2. **社交安全距離**：請與他人保持至少 6 英尺的距離。
3. **佩戴口罩**：保護周遭的其他人。您可能會在沒有症狀的情況傳染疾病給他人，而且咳嗽、打噴嚏或說話時都可能會傳播病菌。戴上口罩可以有助於減少 COVID-19 病毒的傳播。
4. **保持雙手清潔衛生**：請使用肥皂和清水勤洗手，如果沒有肥皂和清水，請改用洗手液清潔雙手；請定期清潔經常接觸的表面；避免用未清洗的雙手觸摸臉龐；咳嗽或打噴嚏時請使用袖子遮掩，不要使用雙手。

請閱讀 [紐約市民 COVID-19 須知事項 \(What New Yorkers Need to Know Now About COVID-19\)](#)，可到紐約市健康與心理衛生局 (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Mental Hygiene) 網站 nyc.gov/health 查詢。按一下 COVID。

¹ 家務工作包含各式各樣的工作。有關紐約市健康與心理衛生局先前發行的 [《COVID-19 家庭衛生保健工作者和社區衛生保健工作者指南》\(COVID-19 Guidance for Home Health Care Workers and Community Health Care Workers\)](#)（包括病人和老年人的助理），請到 nyc.gov/health 查詢。按一下 COVID。

I. 推薦給家務工的最佳做法

1. 請與僱主討論並制定安全計畫，然後嚴格遵守這項計畫。
2. 對於可能接觸 COVID-19 的情況，請做好萬全的準備。
3. 瞭解帶薪休假和/或保護休假方面的權利（如果您已接觸病毒）。
4. 定期與僱主坦誠談論健康和 safety 方面的問題，包括安全計畫對於解決問題是否有效。

最佳做法 1：請與僱主討論並制定安全計畫，然後嚴格遵守這項計畫。

與僱主討論雙方該怎麼做才能免於 COVID-19 新冠病毒感染，然後以書面形式寫下雙方達成共識的期望和做法。制定安全計畫對於您與僱主都有益處，因為你們家中可能都有老年人或疾病患者，他們罹患嚴重 COVID-19 疾病的風險較高²，家中也會有通勤族和其他潛在疑慮。

安全計畫應該至少能因應以下問題：

健康篩檢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確定家中誰要進行健康篩檢、誰應進行 COVID-19³ 檢測，以及檢測時間和該如何追蹤這些資訊。• 每日上工前應先進行篩檢。您和僱主，以及僱主的家庭成員都要進行健康篩檢。 <i>請記住，並非所有 COVID-19 感染者都會出現症狀，所以不僅要詢問發燒或咳嗽等明顯症狀，也要詢問有沒可能接觸過 COVID-19 檢測結果為陽性者，和/或最近從紐約州隔離名單中的州或國家/地區返回者。⁴</i>• 有關 COVID-19 篩檢工具樣本，請到 nyc.gov/health 查詢。按一下 COVID。
防護設備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僱主應免費提供個人防護設備 (Personal Protective Equipment, PPE)（例如口罩），而且供應量要充足，若無充足的 PPE，請絕對不要在私人住所中工作。• 確定所有相關的個人防護設備要求，包括誰必須佩戴個人防護設備以及佩戴的時間，以及任何人進入住所是否必須換衣服或套上其他外套。• 確保住所中的任何人應盡量長時間佩戴口罩，尤其是與他人無法保持 6 英尺距離時更應如此。⁵
衛生、清潔與消毒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擬定清潔規則，包括多久清潔一次家中經常走動的地方（例如廚房、浴室），以及經常觸摸的表面（例如門把、水龍頭、扶手和檯面）。
社交安全距離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擬定哪些人必須在家中保持社交安全距離、限制非家庭成員進入住所，以及讓家中的人分散開來並在家中保持安全距離的方法。• 為兒童規劃安全活動，例如增加戶外活動時間、判斷兒童何時必須戴上口罩、跟誰可以有身體互動以及互動的地點。

² 如需有關 [COVID-19 與免疫功能不全者](#) 的詳細資訊，請前往 nyc.gov/health。按一下 COVID，再按一下「Prevention and Groups at Higher Risk」（預防措施與高風險族群）。

³ 有關 COVID-19 免費檢測的資訊，請到 nyc.gov/covidtest 查詢

⁴ 有關紐約州 COVID-19 旅遊建議（包括受限制的州別名單），請到 <https://coronavirus.health.ny.gov/covid-19-travel-advisory> 查詢

⁵ 請閱讀 [COVID-19 口罩：常見問題集 \(COVID-19 Face Coverings: Frequently Asked Questions\)](#)，網址為 nyc.gov/health。按一下 COVID。

提示與資源

提示：

- PPE 不只是口罩而已。例如如果僱主要求您每天進屋時換上乾淨的工作服並戴上乳膠手套，那麼僱主必須免費提供口罩，並應免費提供其他個人防護設備。
- 您與僱主可以討論一下通勤問題，以最大限度降低接觸公共運輸或交通繁忙地區的機率。例如僱主可能希望您開著私家車/搭乘共乘車來通勤，在這種情況下，若要自費處理，請與僱主討論交通安排和/或交通補償。⁶
- 如果家務內容包括清潔工作：
 - 請盡量於僱主不在時清潔住所，以最大限度降低每個人接觸的機率。
 - 請遵循聯邦職業安全與健康局 (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Administration) 的安全指南。⁷

資源：

下列組織提供安全計畫範本：

全國家務工聯盟 (National Domestic Workers Alliance, NDWA)：

<https://membership.domesticworkers.org/coronavirus/work-safely/return-to-work-safely/>

手牽手 (Hand in Hand)：

<https://domesticemployers.org/support-during-the-coronavirus-pandemic/>

紐約州衛生署 (New York State Department of Health)：

https://www.governor.ny.gov/sites/governor.ny.gov/files/atoms/files/NYS_BusinessReopeningSafetyPlanTemplate.pdf

(英文版)

<https://www.governor.ny.gov/sites/governor.ny.gov/files/atoms/files/NYSBusinessReopeningSafetyPlanTemplateSpanish.pdf>

(西班牙文版)

最佳做法 2：對於可能接觸 COVID-19 的情況，請做好萬全的準備。

如果發生以下情況，請與僱主定期討論隔絕或隔離的辦法：

- 您或僱主家中人員的 COVID-19 檢測結果為陽性或出現 COVID-19 症狀。
- 您或僱主家中人員接觸了 COVID-19 檢測結果為陽性者或最近從 COVID-19 確診率升高的州或國家/地區返回者。

請務必在實際接觸之前先制定好行動計畫，並與僱主討論休假選擇（帶薪和無薪）。

重要訊息：歧視與報復是非法行為。

僱主不得因種族、國籍或殘障情況而開除、遣返您，或告訴您不要來上班。基於員工的種族、國籍或殘障情況推測其可能接觸新冠病毒，進而解僱或阻止其工作，是非法的歧視行為。請參閱 III. 家務工的其他資源，以查看紐約州和紐約市人權機構的連結。

如果僱主家中有人接觸了病毒，那麼僱主應：

- 使用可靠的聯絡資訊通知您；
- 告知受影響人員所需的隔絕或隔離時間；
- 告知您預期不必上班的時間；以及
- 告知您支薪方式，例如不上班期間的部分支薪辦法。

⁶ 請閱讀 [COVID-19 公共衛生緊急事件期間安全通勤辦法 \(Commuting Safely During the COVID-19 Public Health Emergency\)](https://www.nyc.gov/health)，網址為 [nyc.gov/health](https://www.nyc.gov/health)。按一下 COVID。

⁷ 有關 [OSHA 勞工權益](https://www.osha-slc.org/) (英文版) 和 [OSHA 勞工權益](https://www.osha-slc.org/) (西班牙文版)，請到 [osha.gov](https://www.osha.gov) 查詢。

如果您本人接觸了病毒：

- 告知您的僱主：
- 請病假進行檢測或接受醫療照護。

COVID-19 旅館計畫

如果您是居家保姆，並且您或僱主家中人員接觸了 COVID-19 病毒，您可能符合免費旅館隔離的資格。

如需詳細資訊：

- 請造訪 nyc.gov/covid19hotel
- 請在上午 9 點至晚上 9 點撥打 844-NYC-4NYC (844-692-4692)。如需諮詢旅館計畫，請按 0，再按 1。

COVID-19 檢測與健康照護

紐約市健康醫療總局 (NYC Health + Hospitals) 提供檢測和健康照護服務，無論移民身分或支付能力如何。

如果您的 COVID-19 檢測結果為陽性，紐約市檢測 + 追蹤團隊 (NYC Test + Trace Corps) 會向您提供後續步驟（包括隔離）的指示：如需詳細資訊：

- 請造訪 <https://www.nychealthandhospitals.org/test-and-trace/resources/> 或
- 撥打 (844) 692-4692。

最佳做法 3：瞭解帶薪休假和/或保護休假方面的權利（如果您已接觸病毒）。

身為家務工，您可能有資格享受紐約市、紐約州或聯邦的法律規定的帶薪病假：

- 紐約市帶薪安全假和病假法案 (New York City Paid Safe and Sick Leave Law)
- 紐約州緊急狀態 COVID-19 帶薪病假法 (New York State Emergency COVID-19 Paid Sick Leave)
- 聯邦家庭新冠病毒第一因應法案 (Federal Families First Coronavirus Response Act, FFCRA) COVID-19 帶薪病假

請參閱下一頁與 COVID-19 相關的紐約市、州與聯邦帶薪病假法律概觀。

如需帶薪病假的詳細資訊或要提出投訴，請撥打 (212) 436-0380 與 DCWP 勞工政策與標準辦公室 (Office of Labor Policy & Standards, OLPS) 聯繫。

注意：您也可以與僱主協商更多休假時間，包括帶薪休假或無薪休假。

最佳做法 4：定期與僱主坦誠談論健康和 safety 方面的問題，包括安全計畫對於解決問題是否有效。

COVID-19 疫情改變了人們的工作方式。您的工作條件，包括安全計畫中包含的新條件，都要做出調整。因此，請務必經常與僱主坦誠地溝通。承諾同心協力，以確保每個人安全無虞、心情安定，並定期請示僱主，以便討論任何所需的更動或出現的問題。工作協議中應包括 [家務工人權法案 \(Domestic Workers' Bill of Rights\)](#) 中所述的權利。

如果您還沒有工作協議，不妨先跟僱主談談如何擬定一份書面協議，並在協議中包含工作職責和權利。

您可以在手牽手 (Hand in Hand) 網站 domesticemployers.org 上找到協議 [範本](#)。

法律	使用帶薪病假可接受的理由	帶薪病假時長和工資標準
紐約市帶薪安全假和病假法案 ⁸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您或家庭成員診斷、照護或治療疾病、傷情或健康問題，或者進行預防性醫療照護 當公職人員因突發公共衛生事件關閉子女的學校或托兒所時 <p>紐約市法律是三項帶薪病假法律中覆蓋範圍最廣泛的法律。</p>	<p>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每工作 30 小時即可享有至少 1 小時的帶薪病假。 您可以使用所累積的帶薪病假，每個日曆年度最多可以使用 40 個小時。[*] 薪水為正常時薪，但不低於目前最低工資。 <p>[*]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，如果僱主有 100 名或以上的員工，則您每個日曆年最多可獲得 56 個小時的帶薪病假。</p>
紐約州緊急狀態 COVID-19 帶薪病假 ⁹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政府命令的隔離或隔絕（強制性或預防性隔離令）¹⁰ <p>州法律不包含照護政府命令隔離或隔絕的家庭成員的情況。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您可以在隔離或隔絕期間使用無薪病假；也可能有資格透過僱主政策享有帶薪家庭假或殘障福利。 您在隔離期間享有工作保障。 <p>時長和工資標準取決於僱主的規模和/或收入。以上資訊適用於員工人數為 10 人或以下的僱主。</p>
聯邦家庭優先新冠病毒因應法案 (FFCRA) COVID-19 帶薪病假 ¹¹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強制隔離或隔絕 醫生建議的自我隔離 由於出現 COVID-19 症狀而進行醫療診斷 <p>注意：某些小型僱主可能不必提供保險保障。</p> <p>(2020 年 4 月 2 日生效 -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生效)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您最多可以使用兩週（80 個小時）的休假。您每天的正常工資最高為 511 美元，總工資為 5,110 美元。 您最多可以使用兩週（80 個小時）的休假。您每天薪資為正常工資的 2/3，最高為 200 美元，總工資為 2,000 美元。如需照顧孩子（請參見左側第 2 點），您享有額外 10 週的帶薪休假，工資為正常薪資標準的 2/3。 <p>休假的時長取決於全職或兼職身分。以上資訊適用於全職身分。</p>

⁸ 紐約市帶薪安全和病假法修正案於 2020 年 9 月 30 日生效，允許家務工累積和使用最多 40 個小時的帶薪病假（或某些情況下最多 56 個小時）。如需詳細資訊，請造訪 nyc.gov/workers。

⁹ 如需紐約州緊急狀態 COVID-19 帶薪病假的詳細資訊，請造訪 ny.gov/COVIDpaysickleave。您可以取得多種語言版本的員工情況說明書，包括英文和西班牙文。

¹⁰ 如需僱主 COVID-19 帶薪病假文件（強制隔離檢疫令），請撥打 (855) 491-2667。

¹¹ 如需 FFCRA 詳細資訊，請造訪 dol.gov/agencies/whd/pandemic。您可以取得英文和西班牙文版的員工情況說明書。

II. 僱主的檢查清單與資源

健康和安​​全家​​庭工作場所檢查清單		
您身為家務工的僱主，是否做到以下事項：		
溝通		
1	創造開放尊重的溝通氛圍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2	與員工協力制定安全計畫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3	定期安排見面討論工作條件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4	更新與員工的任何書面協議，以因應 COVID-19 的疫情變化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5	討論您與員工將採取的預防措施，以降低工作時間內外傳播病毒的可能性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6	與員工一起制定行動計畫，因應您本人、家中人員或員工接觸了 COVID-19 病毒的情況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7	在員工因 COVID-19 而要求調整工作條件時，承諾提供合理的便利措施；例如脫下口罩休息一下，或與其他家務工錯開家中輪班的時間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帶薪病假法律		
8	自行瞭解要提供給員工的病假類型？ ¹²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防護設備		
9	為員工購置額外的個人防護設備，包括口罩和任何其他需要或要求的個人防護設備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10	為員工提供必要安全措施的明確指導和培訓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社交安全距離		
11	當員工在家工作時，要求家庭成員盡可能與其保持社交安全距離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12	制定限制訪客進入住所的計畫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衛生、清潔與消毒		
13	實施讓住所盡可能健康、安全和清潔的計畫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14	提供額外的清潔用品以便頻繁消毒經常接觸的表面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
資源：

- **全國家務工聯盟**：請造訪 domesticworkers.org 以取得家務工權利和資源方面的資訊。
- **手牽手：家務工僱主網絡 (Domestic Employers Network)**。請造訪 domesticemployers.org 以取得僱傭實務方面的資訊，以及在家中創造高效健康工作環境的提示。
- **紐約市消費者和勞工保護部 (Department of Consumer and Worker Protection, DCWP)**：請造訪 nyc.gov/workers 以取得 COVID-19 疫情期間工作場所法律更新。
- **紐約市小型企業服務局 (Small Business Services, SBS)**：請造訪 nyc.gov/sbs 以取得 NYC Means Business (重新營業資訊)。
- **職業安全與健康局 (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Administration, OSHA)**：請造訪 osha.gov 以取得為 COVID-19 疫情做好工作場所準備的指引。
- **紐約州勞工署 (New York State Department of Labor, NYSDOL)**：請造訪 labor.ny.gov 以取得 [家務工的僱主狀況書](#) 和 [家務工人權法案](#)。

¹² 請閱讀 COVID-19 疫情期間的工作場所法律更新 (Update about Workplace Laws During COVID-19)，網址為 nyc.gov/workers。其中包含有關當地、州和聯邦法律規定的帶薪病假的資訊。

III. 家務工的其他資源

- 紐約州勞工署 (NYSDOL)：請造訪 labor.ny.gov 以取得有關工資、薪水或不當健康與安全預防措施的資訊或提出投訴。
- 紐約市消費者和勞工保護部 (DCWP)：
 - 請撥打 (212) 436-0380 與 DCWP 勞工政策與標準辦公室 (OLPS) 聯絡，或造訪 nyc.gov/workers 以取得有關紐約市帶薪安全假和病假的資訊或提出投訴。
 - 請撥打 (646) 330-8886 與 OLPS 帶薪照護倡導部門 (Paid Care Advocate) 聯絡，以爭取家務工權利和免費法律服務組織的介紹。
- 紐約市人權委員會 (NYC Commission on Human Rights)：請撥打 (212) 306-7450 或造訪 nyc.gov/humanrights，以瞭解紐約市法律規定的有關歧視和合理便利措施的權利。
- 紐約州人權部 (New York State Division of Human Rights)：請撥打 (888) 392-3644 或造訪 dhr.ny.gov，以瞭解紐約州法律規定的有關歧視和合理便利措施的權利。

關於消費者和勞工保護部

消費者和勞工保護部的勞工政策與標準辦公室 (OLPS) 是紐約市勞工的中央資源。OLPS 負責保護並促進創造公平工作場所的勞工標準和政策，以確保所有勞工都能實現其權利，無論其移民身分為何。OLPS 的有償護理部 (Paid Care Division) 致力於捍衛有償護理人員的權利，改善有償護理工作的品質，並透過公共宣傳和教育等方式加強有償護理系統。